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diNet Group Limited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1)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醫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就公告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登載及於本公司網站www.medinetgroup.com刊載。

財務摘要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6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48,889	48,630
期內虧損	5,329	2,525

-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48.9百萬港元，較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輕微增加約259,000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內虧損約為5.3百萬港元，較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2.8百萬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48,889	48,630
其他收入	4	948	448
其他虧損及收益	5	(238)	114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23,515)	(23,956)
員工成本		(15,571)	(11,4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03)	(630)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		(2,065)	(1,881)
租賃開支		(4,902)	(2,957)
其他開支		(7,604)	(5,740)
上市開支		—	(4,190)
除稅前虧損	6	(4,861)	(1,601)
所得稅開支	7	(468)	(924)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5,329)</u>	<u>(2,525)</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329)	(2,391)
非控股權益		—	(134)
		<u>(5,329)</u>	<u>(2,525)</u>
每股虧損—基本(港仙)	9	<u>(0.51)</u>	<u>(0.2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491	4,635
應收貸款	12	–	13,000
租金按金	11	2,922	2,29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2,407	–
其他應收款項	11	2,027	2,312
遞延稅項資產		180	180
		<u>13,027</u>	<u>22,422</u>
流動資產			
存貨		640	46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1,653	11,432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142
應收關聯方款項		180	–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	5
可收回稅項		926	1,394
短期銀行存款		35,000	35,000
應收貸款	12	13,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089	30,002
		<u>82,488</u>	<u>78,44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1,461	21,73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9	–
		<u>21,480</u>	<u>21,735</u>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u>61,008</u>	<u>56,70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4,035</u>	<u>79,12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26</u>	<u>26</u>
資產淨值		<u><u>74,009</u></u>	<u><u>79,101</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u>10,400</u>	10,400
儲備		<u>63,609</u>	<u>68,93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74,009</u>	79,338
非控股權益		<u>-</u>	<u>(237)</u>
權益總額		<u><u>74,009</u></u>	<u><u>79,101</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5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外，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i)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以下新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修訂本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 改進的一部分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數額及/或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牙科方案及 牙科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醫療方案及 醫療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12,702	36,187	48,889	-	48,889
分部間收益	<u>469</u>	<u>-</u>	<u>469</u>	<u>(469)</u>	<u>-</u>
分部收益	<u>13,171</u>	<u>36,187</u>	<u>49,358</u>	<u>(469)</u>	<u>48,889</u>
分部(虧損)溢利	<u>(209)</u>	<u>2,068</u>	<u>1,859</u>		1,859
未分配開支					(7,354)
未分配收入					872
未分配虧損					<u>(238)</u>
除稅前虧損					<u>(4,861)</u>

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牙科方案及 牙科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醫療方案及 醫療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外部收益	11,978	36,652	48,630	-	48,630
分部間收益	<u>342</u>	<u>-</u>	<u>342</u>	<u>(342)</u>	<u>-</u>
分部收益	<u>12,320</u>	<u>36,652</u>	<u>48,972</u>	<u>(342)</u>	<u>48,630</u>
分部溢利	<u>981</u>	<u>4,387</u>	<u>5,368</u>		5,368
未分配開支					(3,262)
未分配收入					509
未分配虧損					(26)
上市開支					<u>(4,190)</u>
除稅前虧損					<u>(1,601)</u>

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護方案(主要包括企業及保險公司)：		
醫療服務	27,375	27,854
牙科服務	3,130	3,537
向自費病人(指前往本集團營運的醫療中心或牙科診所並自行支付開支的個別病人)提供醫護服務：		
醫療服務	8,812	8,798
牙科服務	9,572	8,441
	<u>48,889</u>	<u>48,630</u>

4.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366	15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67	50
銀行利息收入	2	2
租金收入	238	-
其他	175	244
	<u>948</u>	<u>448</u>

5. 其他虧損及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4)	140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淨額	(234)	-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	-	(26)
	<u>(238)</u>	<u>114</u>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u>2,065</u>	<u>1,881</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u>468</u>	<u>924</u>

兩個期間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於上一期間，股東獲宣派及派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12港仙，相當於約1,248,000港元。

9. 每股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u>(5,329)</u>	<u>(2,391)</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40,000</u>	<u>953,333</u>

由於並無發行可供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當前及之前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期內，本集團出售若干已折舊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取得現金所得款項約2,000港元，從而產生出售虧損約4,000港元(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收益約140,000港元)。

另外，本集團於期內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耗費約1,665,000港元(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489,000港元)，以擴展及提升本集團的營運產能。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8,126	7,791
其他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4,354	4,990
— 預付款項	1,012	947
— 租金及水電費按金	3,110	2,3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6,602	16,039
減：流動資產項下所示12個月內應收款項	(11,653)	(11,432)
非流動資產項下所示租金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949	4,607
呈列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租金按金	2,922	2,295
— 其他應收款項	2,027	2,312
	4,949	4,607

本集團客戶一般會以現金、信用卡及易辦事系統(「易辦事」)繳付。就信用卡及易辦事付款而言，銀行將一般於交易當日後數天繳付。以醫療卡支付的客戶付款一般將由醫療卡發卡公司或銀行自發票日期起60至90日內結算。

下表載列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4,368	3,759
31至60日	2,440	3,024
61至90日	1,305	892
91至180日	13	116
	8,126	7,791

12. 應收貸款

於上一期間，本集團收購香港上市公司發行的債務證券，有關債務證券以固定年利率4.5%至8%計息，按季度支付，並將於2018年7月到期。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9,183	6,676
其他應付款項	1,975	769
預收款項	7,846	11,024
應計開支	2,457	3,266
	<u>21,461</u>	<u>21,735</u>

應付賬款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120日。

下表載列於各期末按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17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5,387	3,452
31至60日	759	3,069
61至90日	2,581	127
91至180日	456	28
	<u>9,183</u>	<u>6,676</u>

14. 股本

本集團於2017年9月30日的股本指本公司已發行及悉數繳足股本，本公司於2017年9月30日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註冊成立當日及2016年3月31日(附註i)	39,000,000	390,000
期內增加(附註ii)	<u>4,961,000,000</u>	<u>49,610,000</u>
於2017年3月31日及2017年9月30日	<u><u>5,000,000,000</u></u>	<u><u>50,0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當日	1	0.01
配發股份(附註iii)	<u>99</u>	<u>0.99</u>
於2016年3月31日	100	1
資本化發行	779,999,900	7,799,999
於上市後發行新股	<u>260,000,000</u>	<u>2,600,000</u>
於2017年3月31日及2017年9月30日	<u><u>1,040,000,000</u></u>	<u><u>10,400,000</u></u>

附註：

- (i) 本公司於2015年8月20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 (ii) 於2016年5月19日，本公司通過書面決議案，據此，本公司透過增設4,96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增加法定股本49,610,000港元。
- (iii) 於2015年11月11日，本公司分別向Medi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NSD Capital Limited發行74股及25股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緒言

本集團主要從事通過(i)為合約客戶設計與管理度身訂造的醫療及／或牙科福利計劃，而為合約客戶(以收益計主要包括保險公司及企業)提供企業醫療及牙科方案，以及通過醫匯網絡(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24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為計劃會員(包括合約客戶的會員和僱員)提供不同組合的醫療及／或牙科服務；及(ii)營運醫匯中心(定義見招股章程)及牙科診所(定義見招股章程)，為計劃會員及自費病人(一般指前往醫匯中心及／或牙科診所及自行付費的病人)提供服務。

業務回顧及展望

醫匯作為香港其中一間企業醫護方案供應商已有超過20年歷史。我們的醫匯網絡在全港設有超過400個服務網點，包括醫匯中心及牙科診所，以及聯繫診所及聯繫輔助服務供應商，為客戶提供度身訂造的醫療及／或牙科服務。為向客戶提供物有所值及全面的醫護方案，我們盡力了解客戶以切合其需要。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淨虧損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i) 我們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產生額外開業前開支，當中包括我們位於深圳的牙科診所及位於江門的綜合醫療中心的租賃成本、牌照申請費、員工成本及翻新成本，以及我們深圳代表辦事處的營運成本，惟中國業務尚未產生任何收益，因此出現短期至中期經營虧損亦在所難免，且由於市場對醫護服務的需求龐大，本集團管理層相信中國為我們的目標市場，因此我們有信心在長遠而言能夠表現良好；
- (ii) 我們已招聘更多牙醫、護士及衛生員以擴充我們的醫療及牙科服務分部，支持本集團於香港的擴展及業務發展，導致員工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再加上為發展我們的醫匯尊賞電子商務業務及提升我們的客戶服務，我們已設立銷售及營銷團隊以及客戶服務團隊；及
- (iii) 因擴充及搬遷我們的醫療及牙科診所而產生額外租賃開支。我們已於2016年7月在中環設立一間新的醫匯中心而本集團亦於2017年6月就搬遷銅鑼灣牙科診所訂立新租賃協議。因此，我們擁有多一間手術室及先進牙科設備，例如全口腔X光、牙科CT掃描、數碼X射線等，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另外，位於深圳的牙科診所已完成翻新，本集團現正向廣東省衛生廳申請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我們預期深圳牙科診所將於2017年底開始營運。同時，位於江門的綜合醫療中心目前仍在翻新當中，而我們預期有關翻新工程將於2018年第一季度完成。此外，我們的深圳代表辦事處一直於中國主要城市就本集團中國業務尋求其他商機。我們已於2017年9月開展醫匯尊賞電子商務業務，令我們的會員可就我們的醫護相關產品及服務專享健康評估、牙科治療及保健品等優惠。會員可根據就本集團提供或於我們網站提供的服務所花費的金額賺取積分，然後兌換積分以享用不同類型的治療。本集團相信兌換計劃將可提高客戶忠誠度及彼等對我們品牌的信心，並產生額外收入來源及拓寬收入流。

本集團的中國業務尚處於起步階段並暫時減少其經營溢利。然而，由於本集團在過去20年間已於醫護行業積累豐富經驗，因此管理團隊有信心迎接挑戰，令本集團成為香港及中國的知名醫護服務供應商。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8.6百萬港元輕微增加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8.9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本集團的收益明細連同比較數字：

	截至2017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2016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增加／ (減少) %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療方案	27,375	27,854	(1.7%)
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服務	8,812	8,798	0.2%
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方案	3,130	3,537	(11.5%)
向自費病人提供牙科服務	9,572	8,441	13.4%
	<u>48,889</u>	<u>48,630</u>	

向合約客戶提供醫療方案所得收益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7.9百萬港元輕微減少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7.4百萬港元，減幅約1.7%，主要由於本集團合約客戶的活躍會員就診次數減少。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方案所得收益亦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1百萬港元，減幅約11.5%，主要由於牙科方案的合約客戶及個別人士數目均有所減少。此外，截至2016年9月30日及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服務所得收益維持不變，約為8.8百萬港元。向自費病人提供牙科服務所得收益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8.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9.6百萬港元，增幅約13.4%，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i)擴充位於中環及觀塘的牙科診所，增加2間手術室及(ii)額外招聘2名牙醫及2名牙齒衛生員。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48,000港元上升約112%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948,000港元，乃由於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短期定期銀行存款之銀行利息收入以及按市價分租我們位於銅鑼灣的新牙科診所的若干範圍之租金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虧損及收益

其他虧損及收益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淨收益約114,000港元轉為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淨虧損約238,000港元，主要由於在2016年5月出售汽車的收益約140,000港元及在2017年5月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致。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

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主要包括(i)支付予醫匯網絡內聯繫醫生及聯繫輔助服務供應商的費用；(ii)委任外聘牙醫的費用；(iii)就本集團獲提供的服務支付予化驗所的費用；及(iv)支付予本集團醫生及牙醫的費用。

本集團的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4.0百萬港元輕微減少約1.8%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聯繫醫生及聯繫輔助服務供應商的總數目減少。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4百萬港元增加約36.1%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6百萬港元。由於本集團與本集團醫生及牙醫就聘用安排作出變動，故此本集團醫生費用約900,000港元於「員工成本」中確認，而牙醫費用約560,000港元於「醫療及牙科專業服務開支」中確認。在不考慮上述重新分類的情況下，員工成本增加約3.9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支付予董事的員工成本增加；(ii)員工薪金按年增加；(iii)深圳辦事處的員工數目增加及確認深圳辦事處的全期員工成本；及(iv)香港的員工數目增加，例如本集團為擴展業務及提升客戶服務而增加牙醫、衛生員、銷售及營銷團隊以及客戶服務團隊。因此，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由2016年9月30日的83人增加至2017年9月30日的95人。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30,000港元增加約27.5%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803,000港元，主要由於購買專業設備、就位於中環及銅鑼灣的醫療中心及牙科診所、深圳代表辦事處及深圳牙科診所進行翻新以及就香港現有診所進行翻新工程。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

醫療及牙科供應品成本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9百萬港元增加約9.8%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2.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為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及牙科服務而購買的藥物及其他醫療消耗品的數量隨著向自費病人提供醫療及牙科服務的收益上漲而有所增加。

租賃開支

租賃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0百萬港元增加約65.8%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4.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深圳牙科診所及深圳代表辦事處的租賃開支、就中環的醫療中心及新遷往銅鑼灣的牙科診所作出全期確認。此外，現有物業續租使租金增加。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7百萬港元增加32.5%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7.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全期確認就確保持續符合有關規則及規例而產生的專業費用以及水電費、維修、保養及新醫匯尊賞電子商務業務的網頁開發等其他一般行政開支。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924,000港元減少約49.4%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68,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估計應課稅溢利減少。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基於上述因素的共同影響，本集團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5.3百萬港元，較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內虧損約2.5百萬港元增加約2.8百萬港元。倘撇除上市（「上市」）開支約4.2百萬港元，虧損則相應增加約7百萬港元。

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共同影響(i)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輕微增加約259,000港元；(ii)為在中國醫護市場尋求發展機會，本集團產生初步創業開支以成立位於江門的綜合醫療中心、位於深圳的高級牙科診所及深圳代表辦事處；及(iii)為支持本集團於香港的業務發展而增加員工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例如本集團為擴展業務及提升客戶服務而招聘更多牙醫及衛生員，以及設立銷售及營銷團隊及客戶服務團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2017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為3.8倍，而於2017年3月31日的流動比率則為3.6倍。

資本架構

自2016年5月31日起，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2017年9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400,000港元及其普通股數目為1,0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分部資料

本集團呈列的分部資料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呈列。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6年7月20日，本集團與康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就認購本金額分別為5百萬港元及8百萬港元的君陽票據及第一信用票據(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20日的公告)訂立配售函件，並分別按年利率8厘及4.5厘計息，均為期兩年。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20日的公告中論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事項，但於2017年5月出售安心醫療管理有限公司的51%股權，產生虧損約234,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6年9月30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共有95名僱員(2016年9月30日：83名僱員)。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的董事薪酬在內的員工成本約為15.6百萬港元(2016年9月30日：約11.4百萬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表現、職位、經驗及年資而定。薪酬待遇通常按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更新，以確保僱員的薪酬水平具競爭力，並按表現相關基準回報僱員。

此外，董事薪酬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對本集團投入的時間進行檢討，並由董事會作出批准。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與本集團由上市日期2016年5月31日至2017年9月30日期間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分析如下：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	實際業務進展
擴充中環及尖沙咀醫匯中心及牙科診所的營運	本集團已動用約6.8百萬港元擴充中環及尖沙咀醫匯中心及牙科診所的營運
為營運銅鑼灣牙科診所購置物業	無
擴充醫匯網絡	本集團已動用約0.18百萬港元擴充醫匯網絡
一般營運資金	0.18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用途及未來計劃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約為47.36百萬港元。於2017年9月30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金額約為40.38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已動用之計劃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2017年 9月30日已動用 之計劃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17年 9月30日 實際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17年 9月30日計劃 金額中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擴充尖沙咀及銅鑼灣醫匯中心及牙科診所的營運	10.67	6.84	3.83
為營運銅鑼灣牙科診所購置物業	33.20	0.00	33.20
擴充醫匯網絡	0.18	0.18	0.00
一般營運資金	0.18	0.18	0.00
	<u>44.23</u>	<u>7.20</u>	<u>37.03</u>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之一是為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營運銅鑼灣牙科診所購置物業。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21日的公告，由於本集團未能購置合適目標物業，董事會已議決訂立為期三年的新租賃協議，為搬遷及擴展本集團現有銅鑼灣牙科診所而租賃新物業，而本集團將押後將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收購事項。董事將繼續物色合適目標物業以於適當時候進行收購事項，並認為押後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其他資料

競爭及利益衝突

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擁有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之間存在或可能存在于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的權益

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大有融資有限公司所告知，於2017年9月30日，除本公司與大有融資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15年11月20日之合規顧問協議外，大有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概無任何有關本集團的權益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

陳志偉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可提升本公司制定及推行策略之效率。董事會將於有需要時檢討是否需要委任適當人選擔當行政總裁之角色。

截至2017年9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交易準則。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6年5月1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財務監控、內部監控、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廖錫堯博士、梁寶漢先生及黃偉樑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寶漢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醫匯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志偉

香港，2017年1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偉先生及姜洁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錫堯博士、梁寶漢先生及黃偉樑先生。